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CH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田 生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83)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之規定刊發。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向個別人士(「承授人」)授出5,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新股份(「股份」)之權利。授出購股權之概要如下：

- 授出日期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授出日期」)
- 已授出購股權行使價 : 每股股份1.17港元，相當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 於授出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1.14港元；(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1.17港元；及(iii) 股份面值
-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5,000,000份
- 於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 : 每股股份1.14港元
- 購股權有效期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六日

\* 僅供識別

已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5,000,000份購股權，有關詳情如下：

承授人	職位／身分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李永賢	執行董事	1,000,000
李智聰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賴顯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顧福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龍洪焯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b>總計</b>		<b>5,000,000</b>

向上述每名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放棄批准有關向其授出購股權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李永賢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龐維新先生及李永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智聰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顧福身先生、賴顯榮先生及龍洪焯先生。